附件2

项目结项标准（参考）

根据《西南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管理办法》及项目申报的要求，负责人或团队核心成员在本研究领域同时完成下列第1-3项任务者可通过考评验收；完成第4项任务者可免于本考评周期的考评验收。

1.发表A1级及以上学术论文4篇以上，其中T2级及以上学术论文不少于1篇。

2.出版A2级以上级别学术著作不少于1部。

3.完成以下目标中的任意2项：

（1）获得A1级及以上项目2项；

（2）获得A1级及以上科研获奖1项；

（3）获资助项目的资政类成果为A2级及以上2件。

4.达到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免于考评申请结项：

（1）获得T1级项目1项；

（2）获得T2级科研奖励1项；

**以上为4年期满时的结项考评要求，仅做本次填写中期检查材料参考之用。上述成果及科研获奖依托的成果须为本项目立项后资助产出。**